

周口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周职〔2020〕47号

周口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成立安全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

领导小组的通知

校属各部门：

为统筹推进我校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根据河南省教育厅《河南省教育系统 2020 年全面推进安全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工作方案》（教安全〔2020〕92号）精神，按照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的要求和工作需要，经研究，决定成立周口职业技术学院安全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领导小组组成

组 长：刘士欣

常务副组长：李清臣

副 组 长：赵振然 李 森 李庶泉 许永安 唐永宾

成 员：闫建林 高 飞 皇甫超 王利华 李东营

史丽珍 万四新 付晓东 李秀萍 武金娟

王文营 许建国 范卫杰 曹德玉 钱中华

于爱霞 王金玲 李思广 严胜利 薛 洪

张 丹 穆向阳 王 隼 李 嘉 刘冬霞

李可凡 张 潇 于延群 魏 勇 孙先锋

徐长宇

领导小组办公室为常设机构，李森兼任办公室主任，钱中华任副主任，领导小组各成员所在部门需明确一名专管员，负责安全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的日常工作。

二、工作职责

（一）领导小组职责

1. 负责全校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协调推进任务，全面负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重大问题的决策；
2. 负责全面指导协调推进全校双重预防体系的制度建设；
3. 对全校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推进工作负总责，督促、指导、

推动、实施全校各部门各重点区域、领域建立双重预防体系；

4. 协调解决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二) 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职责

1. 组织协调学校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工作，负责组织技术培训、综合协调、指导服务；真正实现校园风险辨识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的法治化、常态化、标准化、清单化和信息化；

2. 协调好各部门对《河南省教育系统学校安全风险辨识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实施细则（试用）》、《河南省学校安全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评估标准（试用）》的学习领会，并严格按照标准进行建设；

3. 定期调查、分析、通报各部门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推进情况，重要事项随时向领导小组汇报；

4. 负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的日常督促检查、运行管理和考核评定；

5. 按照领导小组的统一安排，协调落实其他相关工作。

(三) 各成员单位职责

1. 负责本部门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的启动和推进；

2. 负责本部门的三重预防体系的巩固、完善和提升，实现提高本部门人员安全技能和本质安全水平的工作目标；

3. 负责督促本部门专管员使用信息平台、积极正确填报录入相关信息；

4. 负责配合完成学校体系建设小组办公室安排的建设任务；

5. 完成学校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工作要求

（一）构建双重预防体系，是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加强改进新时期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部署，是新形势下推动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创新的重要举措，是落实学校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升学校本质安全的治本之策。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把思想高度统一到学校领导决策部署上来，按照领导小组的要求和实施方案时间节点，尽快制定推进落实方案，全力以赴，扎实推动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按时完成各个时间节点工作任务。

（二）各部门要建立与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相匹配的工作和监管制度，综合运用现场检查、人员询问、应知应会考核等多种方法，通过责令整改、行政处罚等手段，对建设进度慢、应用效果差的部门，在年终安全考核时扣分；对建设水平高、应用效果好的部门，在年终安全考核时加分。

（三）各部门要加强与其他部门的联系协调，加强沟通，互通信息。要按照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工作部署每月向领导小组

办公室书面报送本月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工作进展情况、存在问题及工作意见建议，由学校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上报学校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

- 附件：1.各部门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工作管理员名单
2.河南省学校安全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评估标准(试行)

周口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6月16日

附件 1

部门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工作管理员名单

李向前 宋良鹤 刘 敏 于见伟 宋理国 于慧娟 孟秋霞
李 岩 赵迎亚 李一川 聂金强 牛文政 赵 新 周耀华
李永辉 叶占春 杨文贞 崔晓喜 杨 蕊 赫莉娟 袁鹏科
张树弘 耿 润 童 蕊 何翠萍 魏亚宇 梁 良 李聪聪
郭昊天 吴晓宇 韩 磊

附件 2

河南省学校安全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评估标准（试行）

评估指标	评估要点	创建与运行要求	评分标准	评估方法	评估记录	扣分
基本要求（8分）	组织 机构 （2分）	<p>1. 学校应建立双重预防体系建设领导机构；领导机构组成人员应包括学校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及各部门负责人及重要岗位人员；学校主要负责人担任主要领导职务，全面负责学校体系建设。</p> <p>2. 学校应在领导机构成立文件中明确学校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及各部门负责人及重要岗位人员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履行的职责。</p> <p>3. 学校应制定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实施方案，明确分工、工作目标、实施步骤、工作任务、进度安排等。</p>	<p>1. 未以正式文件（红头文件）明确建立学校双重预防体系建设领导机构的，扣0.2分。</p> <p>2. 学校双重预防体系建设领导机构的组成人员不全面，缺一个岗位扣0.2分；学校主要负责人未担任双重预防主要领导职务的，扣0.5分。</p> <p>3. 未明确学校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及各部门负责人、重要岗位人员及工作组织机构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职责的，一项不符合扣0.2分。</p> <p>4. 未制定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扣0.5分。</p> <p>5. 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方案未明确实施时间、责任人与分工、工作任务、阶段性目标等，一项不符合扣0.2分。</p> <p>6. 学校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及各岗位人员未履行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职责的，每人扣0.2分。</p> <p>7. 未建立双重预防体系组织机构，且未明确学校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分管负责人及各部门负责人及重要岗位人员相关职责的，评估不通过。</p>	<p>评估方法： 查文件： 下发的正式文件、学校建立的安全生产责任和安全管理制度的。 查阅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和相关记录等，并核对实施情况。 询问： 学校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及各部门、各岗位人员是否掌握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基本要求及应履行的主要职责。</p>		

单位：_____

日期：_____

总分：_____

评估指标	评估要点	创建与运行要求	评分标准	评估方法	评估记录	扣分
基本要求 (8分)	全员培训 (2分)	<p>1. 学校应制定双重预防体系培训计划, 明确培训学时、培训内容、参加人员、评估方式、相关奖惩等。 2. 应分层次、分阶段组织进行双重预防体系的培训, 培训内容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3. 培训结束须进行闭卷考试, 考试内容及结果应记入培训档案。</p>	<p>1. 学校未制定双重预防体系培训计划或计划不具体的, 扣 0.5 分。 2. 培训记录、档案不详实或培训记录无效果评价, 无签到表, 无教材或课件、授课人等相关记录的, 扣 0.5 分。 3. 未分层次、分阶段对全员进行双重预防体系培训, 缺少部门/岗位的一项扣 0.2 分。 4. 培训结束未组织进行闭卷考试或考试内容无针对性、流于形式的, 扣 0.5 分。 5. 未明确双重预防体系培训评估方式、奖惩规定的, 扣 0.2 分。 否决项: 抽查 1~10%但不少于 5 名相关岗位人员, 5 人及以上或超过半数人员未掌握学校双重预防体系培训内容, 评估不予通过。</p>	<p>评估方法: 1. 培训计划。 2. 培训教育记录与档案。 3. 查阅《安全培训教育制度》或《奖惩管理制度》。 抽查问询: 1. 随机抽查、问询各层级、各岗位人员是否掌握双重预防体系培训内容。 2. 学校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是否明确本学校的重大风险; 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运行流程。</p>		
	体系文件 (2分)	<p>1. 学校应制定符合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标准要求的安全责任制、风险分级管控制度、隐患排查治理制度、运行考核制度、岗位安全操作规程等体系文件。 2. 体系文件应符合学校实际、具有可操作性, 并传达到各部门/岗位。</p>	<p>1. 未制定全覆盖安全责任制, 扣1分。 2. 未制定《风险分级管控制度》扣1分。 3. 未制定《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扣1分。 4. 《教育培训制度》未包含双重预防体系内容的, 扣0.5分。 5. 未制定各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扣0.5分。 6. 各项制度不符合学校实际、不具有可操作性, 一项内容不符合扣0.2分。 7. 制度未传达到各部门/岗位的, 发现一个部门/岗位扣0.2分。</p>	<p>评估方法: 1. 安全责任制、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岗位安全操作规程等体系文件文本。 2. 制度发放或传达记录。 现场抽查: 工作岗位是否已获取有效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岗位安全责任等体系文件。</p>		

评估指标	评估要点	创建与运行要求	评分标准	评估方法	评估记录	扣分
基本要求 (8分)	责任考核 (2分)	学校应在双重预防体系建设中明确奖惩标准、频次、方式方法等，并将评估结果与员工薪酬(或奖金)挂钩。 应落实双重预防体系考核制度，根据双重预防体系评估结果予以奖惩。 应按照《导则》或行业规范，建立安全风险清单。 作业学校生产经营活动应覆盖作业场所。 设备设施生产经营活动应覆盖设备、设施。 作业学校生产经营活动应覆盖作业场所。	1.《双重预防体系运行考核制度》内容不具体，未明确考核标准、频次、方式方法，未将评估结果与员工工资薪酬(或奖金)相挂钩的，每项扣0.5分。 2.未根据双重预防体系评估结果落实奖惩的，一项不符合扣0.5分。 3.未建立《双重预防体系运行考核制度》，评估不通过。 4.未建立作业活动风险管控清单，扣0.5分。 5.未涵盖主要作业活动的，缺一项扣0.2分。 6.未建立设备设施风险管控清单，扣0.5分。 7.未涵盖主要设备、设施的，缺一项扣0.2分。 8.未建立作业场所风险管控清单，扣0.5分。 9.未涵盖主要作业场所的，缺一项扣0.2分。 10.风险点划分、确定不符合划分原则(不合理)的，一项扣0.2分。 11.未决项： 12.风险点有明显遗漏或有10项划分不符合划分原则和学校实际的，评估不通过。	查资料： 1.《双重预防体系运行考核制度》。 2.双重预防体系考核奖惩记录，相关财务、工资(或奖金)发放记录。 查资料、查信息系统： 1.作业活动风险管控清单。 2.设备设施风险管控清单。 3.作业场所风险管控清单。 查现场： 通过现场工艺流程、生产现场判断是否遗漏主要作业活动、设备设施。		
风险分级管控 (30分)	危险源辨识分析 (5分)	学校应组织相关部门、班组、岗位人员，对作业活动、作业步骤、作业步骤进行危险源辨识、分析。 学校应组织相关部门、班组、岗位人员，对作业活动、作业步骤进行危险源辨识、分析。 学校应组织相关部门、班组、岗位人员，对作业活动、作业步骤进行危险源辨识、分析。	1.未按照作业危害分析法或其他适用的评估方法针对作业活动逐个进行危险源辨识、分析的，缺一项扣0.5分。 2.作业活动、作业步骤、危险源辨识、分析不准确、重要危险源遗漏不符合GB/T13861内容的，一项不符合扣0.2分。 3.未按照安全表法或其他适用的评估方法针对作业活动逐个进行危险源辨识、分析，缺一项扣0.5分。 4.设备设施检查项目、重要检查标准、危险源辨识、分析不准确、危险源遗漏不符合GB/T13861内容的一项不符合扣0.2分。 5.未决项： 6.危险源辨识有10项不准确的或重要危险源遗漏，评估不通过。	查资料、查信息系统： 1.作业活动分析评价记录。 2.设备设施分析评价记录。 询问： 主要岗位人员参与危险源辨识、分析情况。岗位人员是否了解本岗位存在的风险点、危险源及其危害后果(事故类型)。		

评估指标	评估要点	创建与运行要求	评分标准	评估方法	评估记录	扣分
风险分级管控 (30分)	风险评估 (5分)	<p>1. 学校风险评估应符合《学校安全风险评估规范》(DB41/T 1646-2018)、行业标准及学校生产实际。</p> <p>2. 参与评价人员应熟知学校情况、掌握评价分级标准、合理评价，评价级别正确。</p>	<p>1. 学校风险评估不符合《学校安全风险评估规范》(DB41/T 1646-2018)要求或学校未结合生产实际制定风险评估标准的，扣 0.5 分。</p> <p>2. 评价人员不熟悉评价分级标准或者风险评估取值不合理(偏低)、评价级别不准确、未依照从严从高原则进行评价的，一项不符合扣 0.2 分。</p> <p>3. 未按照 GB6441-1986 标准进行事故类型描述或事故后果与作业步骤、检查项目以及危险源无因果关系、逻辑关系的，每项扣 0.2 分。</p> <p>否决项： 应判定为重大风险而未判定为重大风险，存在一项的，评估不通过。</p>	<p>查资料、查信息系统： 1. 风险评估分级标准。 2. 作业危害分析及安全检查表分析等分析记录。 询问： 1. 学校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部门负责人、岗位人员是否掌握学校重大风险相关内容。 2. 相关岗位人员是否熟知风险评估规则并进行正确的评价。</p>		
	安全风险图 (3分)	<p>1. 安全风险图包括学校风险分布图和学校作业安全风险比较图。</p> <p>2. 在学校总平面布置图上采用不同颜色的图标准确标出风险点、危险源中心所在位置，标明具体名称。至少显示出风险等级最高的风险点、危险源，但各级别风险点数量及总数应以图示的形式给出。</p> <p>3. 学校作业安全风险比较图将风险分值最高的不少于 5 项作业活动以柱状图的形式进行比较。</p>	<p>1. 安全风险图数量不够，缺少一张扣 0.5 分。</p> <p>2. 风险点、危险源标注情况与风险评估结果不一致，扣 0.5 分；标注位置错误，或名称标注缺失或错误，出现一处扣 0.2 分；标识大小不一，形式不规范，扣 0.2 分。</p> <p>3. 作业活动风险分值与风险评估结果不一致，扣 0.5 分；作业活动名称不规范，出现一条扣 0.2 分；作业安全风险比较图不足 0.5 项，或格式不规范，扣 0.2 分。</p> <p>否决项： 风险分布图中重大风险点、危险源与学校实际情况严重不符的，评估不通过。</p>	<p>查资料或信息系统： 1. 学校风险分布图。 2. 学校作业安全风险比较图。 3. 对照风险管控清单、隐患排查清单进行风险点等级核对。 查现场： 现场确认风险图中重大风险点、危险源标注位置是否与现场一致。</p>		

评估指标	评估要点	创建与运行要求	评分标准	评估方法	评估记录	扣分
风险分级管控 (30分)	风险控制措施 (6分)	岗位人员应从工程技术、管理、培训教育、个体防护、应急处置等方面, 针对辨识出的危险源, 提出风险控制措施, 并经过学校相关程序评估确定, 控制措施应与实际情况相符合, 具有针对性、有效性、可操作性并得到有效落实。	<p>1. 控制措施与潜在的危险源及事故后果无对应关系、无针对性或与实际不符、可操作性较差、未有效落实、有遗漏的, 一项不符合扣0.5分。</p> <p>2. 各专业技术人员、主要岗位人员未参与控制措施制定的, 每人扣0.2分。</p> <p>3. 学校未按程序组织进行控制措施评估确定的, 扣1分。</p> <p>否决项: 核查控制措施, 10 及以上控制措施与危险源及潜在的事故后果无对应关系、无针对性或与实际不符、不具有可操作性、未有效落实、管控措施缺失的, 评估不通过。</p>	查资料、查信息系统: 检查控制措施制定过程, 是否全员参与并经过评估确定, 控制措施是否全面、无疏漏、可操作性强并有效落实。 现场检查: 核查岗位人员是否落实自身岗位相关控制措施。		
	风险层级管控 (5分)	<p>1. 学校应结合机构设置情况, 合理确定各等级风险的管控层级。</p> <p>2. 根据风险分级管控原则, 确定风险点、危险源的管控层级, 落实管控责任。</p>	<p>1. 风险管控层级不符合标准要求或风险管控层级与学校组织机构设置不相符的, 扣 0.5 分。</p> <p>2. 各风险点和危险源未根据管控层级确定责任部门及人员, 落实管控责任的, 或责任部门及人员专业不全, 未覆盖其他相关专业的, 每项扣 0.2分。</p> <p>3. 较大及以上风险(点)的公司级管控责任人只有分管安全负责人, 未按管控措施实施分专业负责的, 每项扣 0.2 分。</p> <p>4. 抽查学校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部门(或车间)负责人、岗位人员, 未掌握相应管控风险内容的, 每人扣 0.2 分。</p> <p>否决项: 根据相关记录文件, 抽查 1-10 但不少于 5 名相关岗位人员, 5 人及以上或超过半数未掌握本岗位应管控风险及相关控制措施的, 评估不通过。</p>	查资料、查信息系统: 作业危害分析记录、安全检分级管控清单等资料。 询问: 学校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部门负责人、岗位人员是否清楚应管控的风险及相关控制措施。		

评估指标	评估要点	创建与运行要求	评分标准	评估方法	评估记录	扣分
风险分级管控 (30分)	风险分级管控清单 (2分)	<p>1. 学校应编制风险分级管控清单，清单应由学校组织相关部门、岗位人员按程序评估，并由学校主要负责人审核通过后发布。</p> <p>2. 风险分级管控清单的形式、内容应符合相关要求。</p>	<p>1. 未建立作业活动类风险分级管控清单，扣 0.5 分。</p> <p>2. 未建立设备设施类风险分级管控清单，扣 0.5 分。</p> <p>3. 风险分级管控清单中内容及格式不符合《导则》等标准要求的，每项扣 0.1 分。</p> <p>4. 风险分级管控清单未经学校组织相关部门、岗位人员按程序评估的，每项扣 0.1 分。</p> <p>5. 风险分级管控清单未经学校主要负责人审定的，每项扣 0.1 分。否决项：学校未建立风险分级管控清单的，评估不予通过。</p>	<p>查资料、查信息系统：</p> <p>1. 作业活动类风险分级管控清单。</p> <p>2. 设备设施类风险分级管控清单。</p> <p>3. 查阅评估评价记录。</p> <p>4. 查阅清单签发页。</p>		
	风险告知 (2分)	<p>1. 学校应制作发放《岗位风险管控应急应置卡》《岗位事故应急应置卡》等告知学校员工及相关方主要风险相关内容。</p> <p>2. 对存在重大风险的场所和岗位，要设置明显警示标志。</p> <p>3. 应组织各层级、各岗位进行风险评价结果的告知培训。</p>	<p>1. 未制作发放《岗位风险管控应急应置卡》或《岗位事故应急应置卡》均扣 1 分。</p> <p>2. 风险告知内容不符合要求的，每少一项扣 0.2 分。</p> <p>3. 告知地点不当，每处扣 0.2 分。</p> <p>4. 无培训记录，扣 0.2 分。</p>	<p>查文件：</p> <p>1. 风险告知相关文件。</p> <p>2. 告知方式及内容。</p> <p>3. 培训记录等资料。现场检查：</p> <p>安全风险告知栏及安全警示标志、监测或预警设施。检查岗位作业人员持卡情况。</p>		

评估指标	评估要点	创建与运行要求	评分标准	评估方法	评估记录	扣分
隐患排查治理 (36分)	编制隐患排查标准清单(6分)	<p>1. 学校应编制符合学校实际的隐患排查标准清单。</p> <p>2. 隐患排查标准清单内容包括：排查内容、排查标准、排查方法、排查周期、排查责任等。</p> <p>3. 学校应结合实际情况，编制相应层级（公司级、部门级、车间级、班组级）的隐患排查标准清单。</p>	<p>1. 学校未结合实际情况编制隐患排查标准清单的，扣3分。</p> <p>2. 隐患排查标准清单未包括排查内容、排查标准、排查方法、排查周期、排查责任等内容，每项扣0.5分。</p> <p>3. 未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编制相关层级隐患排查标准清单的，每缺一个层级扣1分。</p> <p>4. 基础管理类隐患排查项目不全、排查标准不具体的，每项扣0.5分。</p> <p>5. 相关排查方法、组织级别、排查标准、排查周期等不符合安全标准化要求的，每项扣0.5分。</p>	查资料、查信息系统；查相关层级隐患排查标准清单。		
	制定隐患排查计划(2分)	学校应根据工作特点，制定全年隐患排查计划，明确各类型隐患排查的排查时间、排查目的、排查要求、排查范围、组织级别及排查人员等。	<p>1. 未制定隐患排查计划，或学校安全检查计划中未包含隐患排查内容的，扣1分。</p> <p>2. 排查计划内容不全，缺一项扣0.5分。</p>	查资料、查信息系统；隐患排查计划等资料。		
	隐患排查实施(10分)	<p>1. 学校应按照排查计划，结合安全工作的需要和特点，由各组织级别分别按要求组织隐患排查，并及时、准确填写相关排查记录。</p> <p>2. 隐患排查类型、周期、实施主体应符合《实施细则》等标准的要求。</p> <p>3. 查出的不能立即整改或危害较高的隐患应记录详实，如条件允许应保留影像资料。</p>	<p>1. 抽查各组织级别隐患排查记录表或安全检查表，缺一项扣1分。</p> <p>2. 各组织层级未按隐患排查计划组织隐患排查，缺一项扣1分。</p> <p>3. 排查记录不真实的，隐患信息填写不准确、不全面的，隐患排查表存在漏项未排查的，发现一项扣1分。</p> <p>否决项：伪造记录，弄虚作假，排查流于形式的，评估不予通过。</p>	查资料、查信息系统；隐患排查表、排查记录、隐患排查登记表等记录。现场检查：核查项目与标准、结果与现场的一致性。		

评估指标	评估要点	创建与运行要求	评分标准	评估方法	评估记录	扣分
隐患排查治理 (36分)	一般事故隐患排查治理(8分)	<p>1. 隐患排查结束后，对于当场不能立即整改的，由隐患排查组织部门下达隐患排查通知，并填写如下内容：隐患排查描述、隐患等级、建议整改措施、治理责任单位、主要责任人、治理期限等内容，并以适当方式向从业人员告知隐患排查信息。</p> <p>2. 隐患排查治理前应当在单位在实施隐患排查治理前应当对隐患排查的原因进行分析，制定可靠的治理措施和应急措施或预案，估算整改资金并按规定时限落实整改，并将整改情况及时反馈至隐患排查组织部门。</p> <p>3. 隐患排查组织部门应当对隐患排查效果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意见。</p>	<p>1. 未及时告知隐患排查结果，发现一项扣 0.5 分。</p> <p>2. 针对查出的事故隐患未及时下发隐患排查整改通知单，发现一项扣 0.5 分。</p> <p>3. 隐患排查通知单内容不全，缺一项扣 0.5 分。</p> <p>4. 隐患排查治理单位未按期完成整改，缺一项扣 0.5 分。</p> <p>5. 隐患排查后未对整改情况进行验收并签字的，一项扣 0.5 分。</p> <p>6. 隐患排查表、整改通知单及隐患排查治理台账信息不对应的，一项扣 1 分。</p> <p>否决项： 30%及以上隐患未按期完成整改，评估不予通过。</p>	<p>查资料、查信息系统： 1. 隐患通报。 2. 隐患排查通知单。 3. 隐患排查治理台账。</p>		

评估指标	评估要点	创建与运行要求	评分标准	评估方法	评估记录	扣分
隐患排查治理 (36分)	重大事故隐患治理 (10分)	<p>1. 经初步判定属于重大事故隐患的，学校应当及时组织评估，并编制事故隐患评估报告书，报告有关部门，实施挂牌督办。</p> <p>2. 学校应根据评估报告书制定重大事故隐患治理方案，治理方案应符合《实施细则》的规定，并将治理方案按相关规定上报。</p> <p>3. 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工作结束后，学校应组织对治理情况进行复查评估，并将治理结果按规定上报有关部门。</p> <p>4. 重大事故隐患排查、评估报告，治理方案、整改验收等应保留纸质记录，单独建档管理。</p>	<p>1. 学校存在重大事故隐患未出具评估报告书的，发现一项扣 1 分。</p> <p>2. 评估报告书内容不详实的，未包括隐患的类别、影响范围和风险程度以及对事故隐患的监控措施、治理方式、治理期限的建议等内容，缺一项扣 0.5 分。</p> <p>3. 未根据评估报告书制定重大事故隐患治理方案的，一项扣 1 分。未按照治理方案要求及时治理的，一项扣 3 分。</p> <p>4. 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工作结束后，未及时组织复查评估，或未及时申请挂牌督办单位现场审查的，一项扣 1 分。</p> <p>5. 重大事故隐患涉及资料未及时归档的，一项扣 0.5 分。</p> <p>否决项： 1. 根据相关标准，发现应定性为重大隐患而未定性的，评估不予通过。 2. 重大隐患未按规定上报治理方案及治理结果的，评估不予通过。</p>	<p>查资料、查信息系统： 1. 重大事故隐患档案（含排查记录、评估报告书、整改方案、复查验收记录等）。</p> <p>2. 隐患排查治理台账。</p> <p>现场检查： 查看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及治理效果。</p> <p>注：经核查，学校在评估时确实不存在重大隐患的，本项按缺项计。</p>		

评估指标	评估要点	创建与运行要求	评分标准	评估方法	评估记录	扣分
信息化管理 (20分)	信息系统应用 (12分)	<p>1. 学校应建立双重预防体系信息化管理系统，其中学校基本信息、双重预防体系相关组织机构及人员、设备设施数据库、相关管理制度、体系文件等信息完整。</p> <p>2. 学校信息化管理系统应具备风险评估功能，风险数据库、分析、评价记录和隐患排查治理记录、预警数据完整。</p> <p>3. 信息化系统中，风险分级管控清单、管控状态和隐患排查治理台账齐全真实有效。</p> <p>4. 学校信息化管理系统应利用移动通讯设备，实现全天候动态和跨平台全员参与隐患排查、预警及治理闭环管理功能。</p> <p>5. 学校信息化管理系统中应具备绘制风险分布图、作业安全风险比较图功能。具备建立针对学校实际的《岗位风险管控应急处置卡》《岗位事故应急处置卡》数据库功能。</p> <p>6. 安全考核及奖励管理应实现信息化管理。</p>	<p>1. 信息化管理系统中，学校基本信息、双重预防体系相关组织机构及人员、设备设施数据库、作业活动数据库、相关管理制度、体系文件等信息填写不完整、不真实或失效的，每一项扣1分。</p> <p>2. 信息化系统不具备风险评估分级功能扣1分；风险数据库、分析、评价记录和隐患排查治理记录、预警数据不完整的、不真实或失效的，每一项扣1分。</p> <p>3. 信息化管理系统中未建立风险分级管控清单或隐患排查治理台账的，分别扣2分，相关数据内容缺失的，每一项扣1分。</p> <p>4. 未利用移动通讯设备实现信息化系统全天候和跨平台全员参与隐患排查、预警及治理闭环管理功能扣1分。</p> <p>5. 信息化管理系统不具备绘制风险分布图、作业安全风险比较图功能扣1分。</p> <p>6. 安全考核及奖励未实现信息化管理扣1分。</p> <p>否决项： 学校未建立双重预防体系信息化管理系统，评估不予通过。</p>	查资料、查信息系统：登录相关系统（包括学校自建系统）对学校填报系统信息情况进行检查。		

评估指标	评估要点	创建与运行要求	评分标准	评估方法	评估记录	扣分
	信息上报 (8分)	1.学校信息化管理系统应实现与相关监管部门信息平台有效衔接。 2.学校应在相关监管部门信息平台注册,并每月度向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报告重大风险和重大隐患。	1.学校信息化管理系统不能与相关监管部门信息平台有效衔接,扣2分 2.学校注册信息不完整,缺一项扣0.5分;学校未按规定上报重大风险和重大隐患,扣4分。否决项: 学校没有在相关监管部门信息平台注册,评估不予通过。	查资料、查信息系统: 登录相关系统(包括学校自建系统)对学校填报系统信息进行检查。		
	评估 (2分)	学校每年至少对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情况进行一次系统性评估。	1. 每年未进行一次风险分级管控运行情况评估的,扣1分。 2. 每年未进行一次隐患排查治理运行情况评估的,扣1分。	查资料、查信息系统: 评估记录或评估报告。		
持续改进 (6分)	更新 (2分)	1. 学校应及时针对设备、人员等重大变更开展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估,更新风险信息与管理措施,编制、更新风险管控清单。 2. 应根据风险管控措施的变化情况或法律法规的变化及时更新隐患排查清单,并按清单编制排查表,及时实施隐患排查。	1. 未及时对变更过程的风险进行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估,发现一项扣0.2分。 2. 未及时更新风险管控清单、或控制措施实效性不强,发现一项扣0.2分。 3. 未根据风险变更情况及法律法规的变化及时更新隐患排查内容,发现一项扣2分。 4. 未根据更新的隐患排查表实施隐患排查,发现一项扣0.2分。 5. 自建运行以来未结合学校实际至少更新一次的,扣0.2分。	查资料、查信息系统: 1. 更新后的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估记录。 2. 风险管控清单。 3. 隐患排查清单。 4. 隐患排查记录及治理台账。 现场检查: 现场核查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变更情况。		

评估指标	评估要点	创建与运行要求	评分标准	评估方法	评估记录	扣分
持续改进 (6分)	沟通 (2分)	<p>1. 学校应建立内部沟通和外部沟通机制，及时有效传递风险信息 and 隐患信息，提高风险管控效果与隐患排查治理的效果。</p> <p>2. 重大风险信息更新后应及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p>	<p>1. 未建立内部沟通和外部沟通机制或制度中未制定相关内容的，扣 0.2 分。</p> <p>2. 风险信息、隐患信息未及时传达至相关方的，发现一项扣 0.3 分。</p> <p>3. 重大风险信息更新后未对从业人员进行培训、告知的，发现一项扣 0.5 分。</p>	<p>查资料： 1. 相关制度及内容。 2. 重大风险信息变更培训记录及考试试卷。</p> <p>现场检查： 重大风险告知牌。</p> <p>询问： 各层级之间是否进行了沟通，各层级及与相关方风险信息、隐患信息沟通情况，采用培训、公告、告知、发放入厂须知等方式沟通的效果如何。</p>		
备注：	<p>1. 本评估标准适用于学校安全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创建运行能效评估。</p> <p>2. 每一评估要点的分值扣完为止，不出现负分。</p> <p>3. 本评估标准共 计 100 分，评估中出现不参与考评项，换算公式如下：双预防得分（百分制）= 双预防工作评估实际得分 ÷（100 - 不参与考评内容分数之和）× 100。最后得分采用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一位数。</p> <p>4. 学校评估总分不少于 80 分合格。评估中出现“否决项”或累计得分少于 80 分为不合格。</p> <p>5. 评估记录应根据评估标准逐项描述评估情况，并附带相关评估记录，不能仅简单填写不符合项，应详细记录抽查询问和现场检查情况。</p>					
说明：	<p>1. 《实施细则》指《河南省教育系统学校安全风险辨识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实施细则》。</p> <p>2. GB/T13861是指《生产过程危险和有害因素分类与代码》（GB/T 13861-2009）。</p> <p>3. GB6441-1986是指《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GB6441-1986）。</p>					